

证券代码：839325

证券简称：比洋通信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承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03006911841944	
承诺主体名称	陈享郭、汤小梅	
承诺主体类型	☐ 挂牌公司	☒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
	☐ 其他股东	☐ 董监高
	☐ 收购人	☐ 其他
承诺来源	☐ 权益变动	☐ 收购
	☐ 整改	☒ 日常及其他（终止挂牌）
承诺类别	☐ 同业竞争的承诺	☐ 关联交易的承诺
	☐ 资金占用的承诺	☐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
	☐ 股份增减持承诺	☒ 其他承诺（回购承诺）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	
承诺有效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三年内	
承诺履行期限	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三年内	
承诺结束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三年末	

二、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陈享郭、汤小梅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

承诺内容：陈享郭、汤小梅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，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，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1、回购相对人：广州裕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、侯思欣

2、回购请求方式：异议股东需在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0天内，将股份回购申请文件以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等方式交至公司。回购申请文件包括：异议股东盖章/签字的股份回购申请；异议股东身份资料(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自然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)；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交易流水单（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相关证明印章）；异议股东邮寄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。

3、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公司实际控制人陈享郭、汤小梅按回购相对人取得挂牌公司股票的成本，对回购相对人广州裕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2,499,000股股票、侯思欣所持有的1,000股股票实施回购。

4、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可以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起诉。

5、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上述补充承诺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和回购相对人积极沟通，异议股东广州裕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、侯思欣已向公司送达了回购申请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回购相对人目前正在协商签署回购协议。公司也将尽快推进回购协议的签署工作，确保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承诺书

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10 日